

鐵路條例（第 519 章）
（根據第 22(1)條規定所發的命令）

屯門南延線

批准

暫時封閉橫跨湖景路並連接湖景邨和兆禧苑的部分兆禧橋

本人現行使運輸及物流局局長所授予的權力，根據《鐵路條例》（第 519 章）第 22(1)(a) 條的規定發出命令，批准在 2026 年 6 月 3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，暫時封閉橫跨湖景路並連接湖景邨和兆禧苑的部分兆禧橋，有關範圍在第 TMSE/G06/0008/3 號圖則上以橙色及粉紅色標明。本人並根據第 22(1)(c)條的規定公布，在 2026 年 6 月 3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，上述行人天橋部分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，或在該等行人天橋部分或其下或其上的公有權利或私人權利，須視乎情況予以終絕、修改或限制。

運輸及物流局副秘書長黃珮玟

2026 年 4 月 24 日